

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海鸥卫浴”）于 2016 年 9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13 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海鸥卫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全文，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该预案修订稿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公司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修订稿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13 日